

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告

(2025) 皖 01 破 156 号之一

2025 年 10 月 20 日，本院根据合肥学而升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申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零五条之规定，以 (2025) 皖 01 破 156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认可合肥学而升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和解协议并终结合肥学而升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破产程序。

特此公告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日